

西港城市航空服务园区项目酒店室内艺术品设计、制作及陈列-磋商公告

(标段编号：【KRDL】K3-2312157)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

一、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西港城市航空服务园区项目酒店室内艺术品设计、制作及陈列（项目编号：【KRDL】K3-2312157），采购人为西安天越航空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西安天越航空发展有限公司的内部相关采购规定，现拟对西港城市航空服务园区项目酒店室内艺术品设计、制作及陈列组织进行磋商活动。

二、项目概况和采购范围

项目规模：西港城市航空服务园区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16.7 万平方米，包含 1#写字楼、2#酒店，3#-6#裙楼为街区商业。具体规模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答疑文件等所涵盖的内容。

采购内容与范围：本次采购内容为 2#酒店室内艺术品的制作及陈列，包括但不限于酒店室内艺术品的设计、制作、陈列及其他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答疑文件等所涵盖的内容。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西港城市航空服务园区项目酒店室内艺术品设计、制作及陈列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西港城市航空服务园区项目酒店室内艺术品设计、制作及陈列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

2. 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不得“信用中国”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 供应商参加本磋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自 2024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起-2024 年 03 月 04 日 17 时 00 分止;

获取方法: 请供应商的合法授权代表持单位介绍信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前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每份售价为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 元), 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法: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纸质第二开标室递交。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及方式: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第二开标室纸质递交。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发布平台为《陕西采购与招标网》。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西安天越航空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天越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联系人: /

电话: /

采购代理机构: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人: 庄金虎、王昭、汪帆

电话: 19829085077

电子邮件: 113834090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